

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贯彻执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和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自然资源文化的挖掘、研究、保护和利用工作。承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负责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实施。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承担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督察工作。完成县委、县政府和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内设机构 11 个，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政策法规科（信访科）、自然资源调查登记科、国土空间规划科、国土空间管制和开发利用科、耕地保护和生态修复科、建设工程规划科、规划管理和测绘信息科（文化风貌科）、地质矿产科（安全生产科）、行政许可服务科。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0 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共 19 个，分别是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统一征地事务中心、地产服务中心、矿产资源管理事务中心、不动产登记中心、土地整治中心、规划服务中心、国土资源和房地产信息中心、土地储备整治中心、桂溪管理所、高峰管理所、鹤游管理所、坪山管理所、新民管理所、周嘉管理所、高安管理所、澄溪管理所、杠家管理所。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0 年度收入总计 69,923.96 万元，支出总计 69,923.96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5.39 万元、下降 0.4%，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收入情况。2020 年度收入合计 68,820.9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352.38 万元，增长 19.8%，主要原因是增加征地补偿项目经费、土地储备收购费用等。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2,818.12 万元，占 76.7%；事业收入 317.36 万元，占 0.5%；其他收入 15,685.42 万元，占 22.8%。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15.3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887.72 万元。

3.支出情况。2020 年度支出合计 69,625.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36.14 万元，增长 3.8%，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增加下属参公事业单位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875.03 万元和增加征地补偿费、地质灾害等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5,140.17 万元，占 7.4%；项目支出 64,485.17 万元，占 92.6%。此外，结余分配 124.6 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0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174.0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00.38 万元，下降 77.5%，主要原因是上年结余的项目经费本年支付完成。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3,557.48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62.36 万元，下降 1.4%。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征地补偿费和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等项目工作。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23.2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567.93 万元，下降 57.8%。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划拨用地征地补偿项目经费。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83.89 万元，下降 4.9%。主要原因是减少地质灾害项目资金。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5.1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10.2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180.99 万元，下降 54.4%。主要原因是减少划拨用地征地补偿费。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46.19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增加相关支出。

3.结转结余情况。2020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1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9.02 万元，下降 68.3%，主要原因是本年动用上年结余。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 万元，占 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28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招商引资费用。

(5) 教育支出 13.60 万元，占 0.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2 万元，增长 9.0%，主要原因是一年增加党员远程教育培训费。

(8)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493.69 万元，占 8.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4.43 万元，增长 5.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标准提高。

(9) 卫生健康支出 205.93 万元，占 3.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0.22 万元，增长 24.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标准提高。

(11) 城乡社区支出 899.65 万元，占 1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88.78 万元，增长 10.9%，主要原因是规资执法支队年初预算经费不足增加工作经费。

(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878.22 万元，占 64.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11.98 万元，增长 8.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标准提高。

(19) 住房保障支出 191.39 万元，占 3.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年初预算执行。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6.46 万元，占 5.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21.61 万元，下降 49.6%，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垫江中学等危岩治理工程未完工。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760.4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123.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93.94 万元，增长 23.8%，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2020 年度增加下属参公事业单位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人员经费 706.85 万元以及人员工资正常晋升等费用。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等。公用经费 636.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0.50 万元，增长 16.6%，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2020 年度增加下属参公事业单位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电话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234.26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2.59 万元。本年收入 47,294.9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917.40 万元，增长 50.7%，主要原因是增加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本年支出 47,526.58 万

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024.68 万元，增长 17.3%，主要原因是增加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82.02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6.99 万元，增长 26.1%，主要原因是本年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购置公务用车 1 辆。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22.75 万元，增长 38.4%，主要原因是本年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 26.43 万元。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数及上年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0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车购置费 26.44 万元，主要用于综合行政执法、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各乡镇业务检查等工作。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6.44 万元，增长 100.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26.44 万元，增长 100.0%，较年初预算数及

上年支出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增加公务车购置费 26.44 万元。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50.04 万元，主要用于综合行政执法、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各乡镇业务检查等工作。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7.23 万元，下降 12.6%，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85 万元，下降 3.6%，较年初预算数及上年支出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加强公务车管理，合理安排出行路径，减少油耗。

公务接待费 5.54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招商引资、接待市局和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22 万元，下降 28.6%，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84 万元，下降 24.9%，较年初预算数及上年支出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规范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和陪餐人数。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1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19 辆；国内公务接待 111 批次 711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

(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2020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77.88 元, 车均购置费 26.44 万元, 车均维护费 2.63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2.06 万元, 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水电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8.90 万元, 增长 86.2%, 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 2020 年度增加下属参公事业单位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1.25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67 万元, 增长 115.5%, 主要原因是增加地灾治理工程、征地听证会等会议费用支出。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54.74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8.25 万元, 增长 743.5%, 主要原因是增加党员远程教育培训费。

(二)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部门共有车辆 19 辆, 其中,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9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3.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9.6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3.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9.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9.3%。主要用于采购办公设备、土地利用变更调查、地灾防控宣传及排危服务等。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无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对 54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54 项，涉及资金 63979.61 万元；无委托第三方形式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各类项目的资金使用严格按照财政局、审计局相关文件执行，保证了项目资金使用的合理、合法，较好地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自评表

2020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填报单位：耕保修复科							
项目名称	农用地定级及基准定价					自评总分(分)	92
业务主管部门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及电话	74684700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加追加、追减数和上年结转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得分 (10分)
	年度总金额		43.98		30.786	7.00	
	其中：财政资金		43.98		30.786	7.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评定农用地级别，制订农用地基准地价，编制农用地定级和基准地价制订技术报告和工作报告，形成数据库成果		评定农用地级别，制订农用地基准地价，编制农用地定级和基准地价制订技术报告和工作报告，形成数据库成果				
绩效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系数%	权重	得分
	产出(50分) —数量指标1	农用地定级、农用地基准地价制订	农用地级别、农用地基准地价	已完善	100%	10	10.00
	—数量指标2	完成时间	2020年11月	按时完成	100%	10	10.00
	……	图件范围	1516平方公里	完成	100%	10	10.00
	—质量指标	定级估价县城覆盖率	100%	完成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2020年底完成数据库成果	完成	完成	100%	10	10.0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率	完善自然资源评价评估体系	已完善	90%	30	27.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大于等于95%	80%	10	8.00
绩效目标未全部完成原因分析及整改措施		一、未全部完成原因分析:市局未组织验收					
		二、整改措施:待市局验收后付尾款 13.914 万元					

2020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填报单位：垫江县矿产资源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	金土工程搬迁避让			自评总分(分)	89		
业务主管部门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及电话	刘万波 13896539062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年初 (年初预算加上追加、追减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得分 (10分)		
	年度总金额		85.00	19.00	2		
	其中：财政资金		85.00	19.00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搬迁 100 人			实际搬迁 169 人			
绩效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系数%	权重	得分
	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1	实际搬迁人数	100	169	100%	10	10.00
	—数量指标 2	资金拨付情况	100%	100%	100%	10	10.00
	—数量指标 3						
	—质量指标	搬迁条件符合率	100%	100%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完成预算内容，不超预算金额。	100%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完成验收	完成	完成	100%	10	10.0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群众生命财产。		得以保障	100%	30	28.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0%	10	9.00
绩效目标未全部完成原因分析及整改措施		一、未全部完成原因分析:工程未验收未付。					
		二、整改措施:待工程验收后支付。					

2020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填报单位： 垫江县统一征地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	征地拆迁补偿安置	征地拆迁补偿安置	自评总分(分)	96.4			
业务主管部门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及电话	王伟 7468469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年初预算加追加、追减数和上年结转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得分(10分)		
	年度总金额	20	20	57.7	10		
	其中：财政资金	20	20	57.7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县征地拆迁补偿安置			完成全县征地拆迁补偿安置			
绩效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系数%	权重	得分
	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1	拆迁户数	515	482	94%	10	9.40
	—数量指标 2	拆迁面积	12.5 万平方米	12.5 万平方米	100%	10	10.00
	—数量指标 3	安置人数	1665.5	1665.5	100%	10	10.00
	—数量指标 4	货币安置金额	35716.85 万元	35716.85 万元	100%	10	10.00
	—数量指标 5	参保人数	3055	3055	100%	10	10.00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城市建设	适应现代城市发展的需要	适应现代城市发展的需要	90%	15	13.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加快城镇化进程	加快城镇化进程	100%	15	15.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	9.00
绩效目标未全部完成原因分析及整改措施	一、未全部完成原因分析：						

		二、整改措施：
--	--	---------

2020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填报单位：垫江县土地储备整治中心							
项目名称	捷力轮毂搬迁			自评总分 (分)	98		
业务主管部门	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 及电话	秦国玲 74684666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年初预算加 追加、追减数 和上年结转 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得 分 (10分)		
	年度总金额		3500	35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500	3500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收购补偿进度款 3500 万。			支付收购补偿进度款 3500 万。			
绩效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系数%	权重	得分
	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1	—收购国有土地 (宗)	拟收购国有土 地 1 宗	1	100%	12.5	12.50
	—质量指标	收购项目支付 进度完成度	≤100%	100%	100%	12.5	12.50
	—成本指标	支付收购补偿 进度款	3500 万	3500 万	100%	12.5	12.5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 31 日 前完成	完成	100%	12.5	12.5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增加土地储备	各项支出不超 预算安排	完成	100%	10	10.00
	—社会效益	加快我县城市 建设进程	逐步推进	完成	100%	10	10.00
	—可持续影响	促进土地资源 合理利用、提 高建设用地保 障	逐步提高	完成	100%	10	9.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	≤100%	较为满意	90%	10	9.00

绩效目标未全部完成原因分析及整改措施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单位无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自评。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财政局委托第三方对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18年度垫江县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维护及数据更新入库项目、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项目、垫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项目、第三次土地调查采购项目、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即不动产统一登记农房部分采购项目、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项目、国土所GPS设备购置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绩效评价情况详见《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

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卢小容
74684683。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垫
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
局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23.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294.91	二、教育支出	1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6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卫生健康支出	207.71
五、事业收入	317.36	五、城乡社区支出	48467.35
六、经营收入	0.00	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923.8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住房保障支出	191.39
八、其他收入	15685.42	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6.46
本年收入合计	68820.9	本年支出合计	69625.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15.34	结余分配	124.6
年初结转和结余	887.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174.03
总计	69923.96	总计	69923.96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等情况。部分数据由于四舍五入产生的计算误差，未做机械调整。

	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517.38	3,514.58	0.00	317.37	0.00	0.00	0.00	15,685.4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9,517.38	3,514.58	0.00	317.37	0.00	0.00	0.00	15,685.43
2200101	行政运行	452.01	451.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2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00	8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4.63	64.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2.50	1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15,690.75	16.07	0.00	0.00	0.00	0.00	0.00	15,674.68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47.50	4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2,627.86	2,416.29	0.00	207.54	0.00	0.00	0.00	4.0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71.63	355.10	0.00	109.83	0.00	0.00	0.00	6.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39	191.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39	191.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39	191.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3.56	343.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43.56	343.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43.56	343.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部分数据由于四舍五入产生的计算误差，未做机械调整。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69,625.34	5,140.17	64,485.1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	0.00	1.28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1.28	0.00	1.28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28	0.00	1.28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3.60	13.6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3.60	13.6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3.60	13.6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68	493.6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3.68	493.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6.72	256.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63	126.6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33	110.3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71	207.7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7.71	207.7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34	48.3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9.37	159.3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467.35	690.29	47,777.06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64.18	690.29	73.89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80.80	680.8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3.38	9.49	73.89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76.59	0.00	176.59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76.59	0.00	176.59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526.58	0.00	47,526.58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6,556.17	0.00	46,556.17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70.00	0.00	37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41	0.00	600.41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923.87	3,543.51	16,380.36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9,923.87	3,543.51	16,380.36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482.75	482.75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7.21	0.00	217.21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4.63	0.00	64.63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3.50	0.00	3.50	0.00	0.00	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2.50	0.00	12.50	0.00	0.00	0.0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15,638.75	0.00	15,638.75	0.00	0.00	0.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59.99	0.00	59.99	0.00	0.00	0.0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47.50	0.00	47.5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2,997.54	2,997.54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99.50	63.22	336.2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39	191.3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39	191.3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39	191.39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6.46	0.00	326.46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26.46	0.00	326.46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26.46	0.00	326.46	0.00	0.00	0.0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523.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	1.2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7,294.91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13.60	13.6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69	493.69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5.93	205.93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8,426.23	899.65	47,526.58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878.22	3,878.22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1.39	191.39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6.46	326.46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2,818.11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39.36	本年支出合计	53,536.79	6,010.21	47,526.58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5.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69	18.10	2.5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34.2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0.00					
总计	53,557.48	总计	53,557.48	6,028.31	47,529.17	0.0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部分数据由于四舍五入产生的计算误差，未做机械调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05.10	5,523.21	6,010.21	4,760.48	1,249.73	18.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1.28	1.28	0.00	1.28	0.00
20113	商贸事务	0.00	1.28	1.28	0.00	1.28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0.00	1.28	1.28	0.00	1.28	0.00
205	教育支出	0.00	13.60	13.60	13.6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00	13.60	13.60	13.6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00	13.60	13.60	13.6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7	483.42	493.68	493.68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7	483.42	493.68	493.68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0.64	256.09	256.72	256.72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0.00	126.63	126.63	126.63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3	100.70	110.33	110.33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	204.07	205.93	205.93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	204.07	205.93	205.93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	46.58	48.34	48.34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10	157.49	157.59	157.59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8.68	771.31	899.65	690.29	209.36	0.3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6.41	638.11	764.18	690.29	73.89	0.34
2120101	行政运行	126.41	554.39	680.80	680.8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00	83.72	83.38	9.49	73.89	0.34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27	133.20	135.47	0.00	135.47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27	133.20	135.47	0.00	135.47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64.30	3,514.58	3,878.22	3,165.59	712.63	0.6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64.30	3,514.58	3,878.22	3,165.59	712.63	0.67
2200101	行政运行	26.19	451.99	478.18	478.18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21	87.00	217.21	0.00	217.21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0.00	64.63	64.63	0.00	64.63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0.00	3.50	3.50	0.00	3.50	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0.00	12.50	12.50	0.00	12.50	0.0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0.00	16.07	15.42	0.00	15.42	0.66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0.00	60.00	59.99	0.00	59.99	0.01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0.00	47.50	47.50	0.00	47.5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207.90	2,416.29	2,624.19	2,624.19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0.00	355.10	355.10	63.22	291.8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191.39	191.39	191.39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191.39	191.39	191.39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191.39	191.39	191.39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343.56	326.46	0.00	326.46	17.1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0.00	343.56	326.46	0.00	326.46	17.1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0.00	343.56	326.46	0.00	326.46	17.1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00.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7.88	310	资本性支出	68.97
30101	基本工资	859.85	30201	办公费	41.9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07.83	30202	印刷费	9.5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2.53
30103	奖金	171.94	30203	咨询费	0.0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52.88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92.34	30205	水费	1.4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256.72	30206	电费	4.9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6.63	30207	邮电费	38.0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1.6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6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73	30211	差旅费	94.4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6.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71.26	30213	维修（护）费	8.1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6.4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8.64	30214	租赁费	1.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71	30215	会议费	0.8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46.3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4.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82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9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17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8.9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2.91	30229	福利费	13.67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10	39906	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2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5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2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123.62	公用经费合计				636.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4.26	47,294.91	47,526.58	0.00	47,526.58	2.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4.26	47,294.90	47,526.58	0.00	47,526.58	2.5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4.26	47,294.90	47,526.58	0.00	47,526.58	2.5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46,556.17	46,556.17	0.00	46,556.17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370.00	370.00	0.00	37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4.26	368.73	600.41	0.00	600.41	2.59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机构运行信息表

公开 08 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	四、机关运行经费	192.06
（一）支出合计	65.03	82.02	（一）行政单位	97.77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94.29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7.27	76.48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6.44	（一）车辆数合计（辆）	19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27	50.0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3. 公务接待费	7.76	5.54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1）国内接待费	—	5.54	3. 机要通信用车	0
其中：外事接待费	—	0.00	4. 应急保障用车	19
（2）国（境）外接待费	—	0.00	5. 执法执勤用车	0
（二）相关统计数	—	—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0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	0	8. 其他用车	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1	（二）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19	（三）单价 100 万（含）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111	六、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	0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33.64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711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03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	0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	0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9.6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	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3.64
二、会议费	—	1.25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9.29
三、培训费	—	54.74		

备注：预算数年初部门预算批复数，决算数包括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故本表为空。

重庆开睿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HONGQING KAIRUI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渝开睿源专审字[2020]第 088 号

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技术性服务费项目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

项目单位：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委托部门：垫江县预算绩效管理中心

评价机构：重庆开睿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

摘要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财绩〔2019〕19号）的要求，垫江县预算绩效管理中心对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支出项目中7个项目展开绩效评价，评价考察其资金使用效率和项目实现效果等情况，统一出具评价报告。

重庆开睿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垫江县预算绩效管理中心委托，对本项目进行具体评价，形成评价报告。

一、概述

本次项目评价主要针对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支出中7个项目展开，通过对技术性服务费支出相关项目中抽取部分的具体评价，总体把控和体现整个技术性服务费支出的绩效情况，从而为后续资金预算、统一管理打下基础。

本次绩效评价抽取的7个项目为：2018年度垫江县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维护及数据更新入库项目、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项目、垫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项目、第三次土地调查采购项目、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即不动产统一登记农房部分采购项目、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项目、国土所GPS设备购置项目。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按照项目组设计并经相关部门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支出中7个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86.10分。根据相关规定，其绩效评级为“良”。

指标权重和绩效分值

项目	各个项目得分	项目资金投入	项目资金占比	加权平均分
1、2018年度垫江县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维护及数据更新入库	93.00	11.90	0.74%	0.69
2、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	86.00	174.00	10.88%	9.36
3、垫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93.00	204.00	12.76%	11.87
4、第三次土地调查采购	88.50	378.25	23.66%	20.94
5、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即不动产统一登记农房部分采购	83.00	805.35	50.40%	41.83
6、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87.00	9.70	0.61%	0.53
7、国土所GPS设备购置	93.00	15.03	0.94%	0.87
得分		1598.23	100.00%	86.10

从项目进展及完成情况来看，本次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支出中7个项目整体上基本达到了各自项目的目标要求。各个项目由于其所涉及的领域和实施方向均有所不同，故无法使用相同的指标进行衡量，因此对各个项目进行单独评价，使用得分作为计算的因素，通过所获得的资金比重进行加权平均得到本次评价的总体得分，进而获得绩效评级。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本次评价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支出项目因其所涉及领域不同，故其各项目的经验方法均有所不同，比如：国土所GPS设备购置项目，主要为购买可以用于测绘的先进GPS设备用于提升各执行部门工作效率，精准程度等，其主要做法和重要要求体现在保障资产安全、合规使用、数据统计迅捷上；永久基本农田储备项目任务为完成全县永久基本农田的清理、整改、补划和巩固工作，主要体现在内外业调查、内业数据处理、数据库建设、成果复核上，体现为数据成果较多，对各部门管理数据和整理报告、图文、资料上的要求较高等。

总体来说，各个项目均应根据自己所对应的项目目标进行管理和实施，做到：立项有依据、资金有保障、管理有制度、实施有成果，保证完成项目要求的情况下，获得群众的认可。

四、存在的问题

(一)主要为部分项目对招标、中标情况的管理不明确，存在使用外部服务商进行项目实施的时候，控制力度缺乏，记录不完整等情况。

(二)项目结束或者成型后，对各自项目所能达到的效果，没有充分认识，存在无法清晰定义项目目标和效果的情况。

五、建议和改进措施

对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个步骤和环节，需要建立详细的控制体制，申请、审批、立项、作业、验收、评价等都是项目整体中重要的体现部分，需要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详细的记录和实施；

招投标是项目管理中的重要环节，其操作的合理性将影响到项目的最终中标方，进而对项目实施的效果都有所影响，需要按照相应规定严格执行、公允记录。

加强项目参与人员的培训，增加对项目效果的重视程度，各项目的最终实施效果必须要有清晰的认识。

部分资金使用的情况，要做到详细的记录，保证其使用的合规性和及时性；

目 录

二、基本情况	22
(一)项目背景	22
(二)项目概况	23
(三)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5
(四)项目实施情况	25
(五)项目绩效目标	25
二、绩效评价组织工作	25
(一)绩效评价目的	26
(二)绩效评价原则	26
(三)评价方法	26
(四)评价指标和标准	26
(五)绩效评价过程	27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27
(一)评价结论	27
(二)绩效分析	28
四、存在问题及建议	33
(一)项目进程滞后	33
(二)项目质量控制不力，执行过程中出现信息不完整	34
(三)缺少培训，对项目进程的控制不足	34
(四)项目缺少验收记录	34
五、评价结论及应用建议	34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5

重庆市垫江县

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

绩效评价报告

垫江县预算绩效管理中心：

我们接受委托，对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进行了绩效评价。项目实施单位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供了项目绩效评价相关的资料，资料提供单位对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根据评价资料对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其中7个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并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我们的绩效评价工作是依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财绩〔2019〕19号）、《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6〕10号）等进行的。在绩效评价过程中，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采用现场考核评价和非现场考核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运用现场勘察、问询、复核、检查和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对评价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财绩〔2019〕19号）的要求，通过指标评价、数据采集和社会调查对项目的立项情况、绩效指标设定情况、项目投入情况、财务管理情况、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内容进行评价，并形成本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本次项目评价主要针对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支出项目中的7个展开，通过对技术性服务费支出相关项目中抽取的部分项目的具体评价，总体把控和体现整个技术性服务费支出的绩效情况，从而为后续资金预算、统一管理打下基础。

本次绩效评价7个项目为：(1). 2018年度垫江县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维护及数据更新入库项目；(2). 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项目；(3). 垫江县国土空间

总体规划项目；(4).第三次土地调查采购项目；(5).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即不动产统一登记农房部分采购项目；(6).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项目；(7).国土所GPS设备购置项目。

(二) 项目概况

本次评价的项目(7项)分别为：2018年度垫江县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维护及数据更新入库、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垫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第三次土地调查采购、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即不动产统一登记农房部分采购、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国土所GPS设备购置。其分别的项目概况如下：

1. 2018年度垫江县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维护及数据更新入库项目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地下管线数据动态更新管理办法〉的通知》(渝府办法[2017]107号)、《重庆市规划局关于进一步加强2018年度地下管线数据动态更新工作的函》(渝规测字[2018]10号)等文件的要求，保证地下管线数据的完整性和现势性，满足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和安全运行的需求，应高度重视地下管线数据动态更新工作、扎实做好地下管线数据动态更新的各项工作、着力推动地下管线数据成果的共享应用等。

2. 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项目

根据《垫江县人民政府关于垫江县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的批复》垫江府[2020]116号，确定设计范围为整个东部新区，面积为11.9平方公里，详细城市设计范围北至葛塘路，西至朝阳大道，南临牡丹大道，东接渝万城际铁路，面积为1.59平方公里；目标定位即打造“牡丹国色之地、宜居天香之城”，整个东部新区空间结构即“两心、两轴、一环、一带、多点”，详细城市设计范围内的空间结构即“一湖、一心、二坊、五里、多廊”。

3. 垫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项目

根据《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全面开展区县(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工作的函》(渝规资函[2019]1767号、《垫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垫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垫江府办发[2019]23号)等文件的要求结合垫江县的实际，建立垫江县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强化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基础性作用和对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加快完善规划实施管理机制，有效提升国土空间治理能力，努力实现“一个建成、六个显著”、“三地一心一城”，富民强县升位奋斗目标。

4. 第三次土地调查采购项目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的通知》(国发[2017]48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重庆市第三次土地调查的通知》(渝府发[2018]2号)以及《垫江县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垫江县第三次土地调查的通知》(垫江府[2018]22号)的要求,开展垫江县第三次土地调查,调查对象总体为垫江县全域国土,具体内容为:土地利用现状及变化情况,包括地类、位置、面积、分布等状况;土地权属及变化情况,包括土地的所有权和使用权状况;土地条件,包括土地的自然条件、社会经济条件等状况。

5. 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即不动产统一登记农房部分采购项目

根据《重庆市国土房管局关于印发〈重庆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总体方案〉的通知》(渝国土房发[2015]11号)、《重庆市国土房管局关于印发区县国土房管“一张图”和综合监管平台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渝国土房管发[2013]52号),建成统一的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具体包括:基本建立和完善覆盖、标准统一、内容全面、时序清晰、相互关联、布局合理、实时更新、互通共享的不动产登记数据资源体系;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全面梳理不动产的恒基业务规则,优化工作流程,基本实现各级不动产登记业务权流程信息化管理,实现与国土资源部国家不动产的恒基数据库的数据交换;基本实现不动产信息与房地产管理、林业、农业等相关部门的信息实时互通共享和业务协同;基本实现面向公安、民政、财务、工商、金融、审计、统计等部门的信息共享;基本实现面向社会公众的依法信息查询服务。

6.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项目

根据《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渝规资规范[2019]2号)、《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的通知》(渝规资[2019]573号)、《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垫江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方案的通知》(垫规资发[2019]89号),在综合分析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整改、重大建设项目占用、生态建设等补划基本农田需要的基础上,根据国家下发永久基本农田潜力图层,结合三调初步数据成果,将符合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标准的优质耕地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7. 国土所GPS设备购置项目

根据《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规范和优化农村宅基地、乡（镇）村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用地审查报批工作的通知》（渝规资〔2019〕52号）、《垫江区财政局关于〈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解决GPS设备购置费的请示〉的合适意见》，结合9个基层国土管理所的职能职责，以9个基层国土管理所为单位配置9套GPS设备。

（三）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本次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7个绩效评价项目技术服务经费截至2019年12月31日，县级拨付资金为18,047,100.00元，资金执行为15,982,310.00元，详细情况如下表格：

表 1 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表

项目名称	县级拨付资金	资金执行情况
2018年地下管线综合系统维护及数据库更新	119,000.00	119,000.00
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	1,740,000.00	1,740,000.00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40,000.00	2,040,000.00
全国第三次土地调查	4,831,500.00	3,782,500.00
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	8,972,300.00	8,053,510.00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费	194,000.00	97,000.00
国土所GPS设备购置费	150,300.00	150,300.00
	18,047,100.00	15,982,310.00

（四）项目实施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技术性服务费7个项目均已经按照各自项目的工作安排、执行计划和规格要求进行。

（五）项目绩效目标

本次参与评价的项目(7项)分别为：2018年度垫江县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维护及数据更新入库项目、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项目、垫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项目、第三次土地调查采购项目、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即不动产统一登记农房部分采购项目、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项目、国土所GPS设备购置项目，其绩效目标分别依照各自工作方案和文件要求进行。

一、绩效评价组织工作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了解项目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评资金使用效率和综合效果。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并总结经验，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完善管理制度、建立创新机制、强化监督制度、保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提升项目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专项资金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专项资金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三）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等进行评价。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四）评价指标和标准

由于本次绩效评价所涉及的项目有7个，指标体系并不完全一致，详细设置情况可以参见附表1-7的详细列示，最后的得分依照各个项目所使用资金所占比例进行加权平均取得，全部指标分值综合为100分。项目绩效的评价结论按照得分情况确定为四个等级：

（一）得分在90分以上的，为优。

（二）得分在80分以上、低于90分的，为良。

（三）得分在60分以上、低于80分的，为中。

（四）得分不足60分的，为差。

具体各个项目评分标准及评分情况见附件1-7。

（五）绩效评价过程

评价项目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中确定的评价思路，通过研读相关文件资料、填写基础数据表格、问卷调查、访谈等方法收集相关数据。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 前期准备

（1）成立评价组，明确工作范围和职责，召开评价成员会议，提出对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初步确定评价的总体时间安排。

(2) 拟定的指标体系和实施方案，征求意见后，对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进行补充和完善。

(3) 组织评价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学习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和项目管理方面的政策；学习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评价方案，使各参评人员对项目情况作进一步了解，明确评价工作程序及要求。

2. 数据填报和采集

项目组就所需采集的数据与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进行沟通，并收集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及项目能力建设情况等相关资料，收集的所有数据经核查后进行汇总。

3. 社会调查

根据工作方案中确定的调查对象、调查内容和抽样方式，项目组以问卷调查的形式对技术性服务费7个项目实施范围内的满意度开展调查，发放问卷，统计实际有效回收问卷数量及有效回收率，并根据问卷调查结果进行评价。

4. 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项目组在对采集的数据和资料进行甄别、分析的基础上总结评价情况，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综合评议与打分。同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并与项目主管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保持充分的沟通，确保评价结论有理有据后，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 评价结论

按照项目组设计并经相关部门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7个项目的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86.10分。根据相关规定，其绩效评级为“良”。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详见表2。

表 2 项目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	项目决策类	项目管理类	项目绩效类	合计
权重	12	28	60	100
得分	12	23.77	50.33	86.10

本次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7个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1. 2018年度垫江县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维护及数据更新入库项目通过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确定了重庆市勘察院为采购供应商，对垫江县2018年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进行维护及数据更新，依照有关规定和技术控制标准，地下管线更新数据确认成果为“2018年垫江县地下管线更新数据（含长输管线）”，具体为新增18.90公里。

2. 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项目由垫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接受垫江县规划局的委托，根据财政局下达的采购通知，对《垫江县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最终由重庆雅凯斯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重庆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联合体)完成设计工作，并最终形成图纸成果。

3. 垫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项目需要与2020年10月之前全面完成报批工作，于2020年6月完成初步方案，形成了《垫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初步方案》，截至2020年10月，由于最后的验收工作尚未完成，此项目尚未结束。

4. 第三次土地调查采购项目要求的标准时点为2019年12月31日，根据其实际评价了解的情况，其实际完成情况被推迟。

5. 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即不动产统一登记农房部分采购项目存在追加方案等情况，完成部分宅基地上图建库工作，其成果以数据库图文的形式存在。

6.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项目通过竞争比选的方式确定中标人为重庆天域勘察测绘有限公司，依据约定提供工作成果包括矢量数据，栅格数据，划定方案和划定情况表格，实际完成交付为电脑数据形式。

1. 国土所GPS设备购置项目，已经按规定完成了对相应设备的购买，9台GPS设备已经下发到9个国土管理所，并用于获取建房占地坐标界址点的采集等工作。

（二）绩效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从项目立项、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方面对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项目进行打分。

1. 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和项目绩效目标两方面的内容，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2分，实际得分12分，得分率100%。各指标的业绩值和绩效分值见表3。

表 3 项目决策类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绩效值
立项合理性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3	3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小计	12	12

项目立项规范性：本次评价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相关项目均依据文件设立，申请设立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指标得分3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本次评价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相关项目均存在其相应主管部门的批复，根据对应文件确立工作计划并实施。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指标得分2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次评价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相关项目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基本能用于考核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指标得分4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本次评价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相关项目在产出、效果以及影响力方面的指标，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指标得分3分。

2. 项目管理类

项目管理类指标包括投入管理、财务管理和项目实施三方面内容，由10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8分，实际得分23.77分。各指标的业绩值和绩效分值详见表 4 .

表 4 项目管理类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绩效值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2	1.14
预算资金到位率	2	2.00
资金到位及时率	3	3.00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情况）	3	3.00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00
成本控制情况	2	2.00
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3	3.00

项目实施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4	4.00
项目实施过程的合规性	5	3.14
项目质量的可控性	2	0.50
小计	27	23.77

预算执行率：根据项目相关财务资料，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项目财政资金预算总额为18,047,100.00元，项目实际支出15,982,310.00元，预算执行率为88.55%。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14分。

预算资金到位率：预算资金分为县级资金，均已按时划拨到位，到位率为100%，故该项得分为2分。

资金到位及时率：所有的预算资金，已经及时划拨到位，由于部分项目具体原因未能完全使用，但不影响资金及时到位率，故该项得分为3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情况）：通过对本项目资金使用相关财务账目及记账凭证的抽查，资金审批流程规范，会计信息真实、完整、准确、及时，资金使用情况较好。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指标得分3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为加强财务及资产管理，规范财务行为、保障资金安全，保障资产的合理配置及有效使用，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编制并下发了《内部控制业务制度》等相关规定，其中包括财务管理和操作条款，具有较健全的财务及资产管理制度，7个项目均采用统一的财务管理制度和操作守则。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指标得分2分。

成本控制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对该项目进行专项管理，同时对该项目资金支出按照合同及相关财务制度规定进行审批支付，并对各项支付进行相应记录。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指标得分2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付款单据齐全、审核流程规范，会计信息真实、完整、准确、及时，付款凭证留存清楚。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指标得分3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及制度执行有效性：为保证项目顺利、规范开展，7个项目均有符合其自身项目特点的管理制度，但发现本2项不合规情况（国土所GPS设备购置项目验收未付附签收日期；第三次土地调查采购项目合同未附签收日期）。项目实施过程未发现未按照制度执行得情况。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指标得分4分。

项目实施过程的合规性：各项评价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控制均按照其各自流程特点和需求进行，部分项目存在一定的控制和记录不严谨的问题，其中：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项目中标通知书未留存一份在垫江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即招标单位，原件仅留存于中标单位，中标单位以中标通知书为依据与垫江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签订合同；第三次土地调查采购项目未按时完成竣工验收；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即不动产统一登记农房部分采购项目未按方案完成验收，中标相关文件记录招标方未留存，原件仅留存于中标单位，无相关进度控制。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指标得分3.14分。

项目质量的可控性：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7个项目均没有对项目人员及相关单位或人员组织了适当的培训工作，亦没有对应资料完善，此项得0分；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即不动产统一登记农房部分采购项目没后项目单位人员对项目实施开展了必要的监督检查工作且记录，以各个项目资金比例进行加权平均后，得0.5分；

3. 项目绩效类

项目绩效类指标包括项目产出、项目效果及项目影响力三个方面的内容，由8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60分，实际得分50.33分。各指标的业绩值和绩效分值详见表5.

表 5 项目绩效类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绩效值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产出数量）	8	8.00
产出时效	8	5.82
质量达标率（产出质量）	10	10.00
项目结果		
经济效益	6	6.00
社会效益	10	8.51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4.00
能力建设及可持续影响		
长期影响情况	3	3.00
长效管理情况	5	5.00

小计	60	50.33
----	----	-------

实际完成率（产出数量）：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所选取评价的7个项目，均按照方案要求完成了对应的产出，完成率为100%，故得分为8分。

产出时效：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评价中的7个项目，有3个未能按照方案及时完成项目，存在的问题如下：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项目没有提供要求完成期限的文件(上级下达实施计划或内部实施方案)，也没有实际完成期限的文件,视为未完成也未交付；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即不动产统一登记农房部分采购项目合同约定在2019年7月6日前完成交货，但于2019年10月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项目至2020年10月尚未完成验收。故此项得分为5.82分。

质量达标率（产出质量）：此次评价中的6个项目为电子数据或者纸质文档为最终的交付结果，由于已经录入系统，并且获得了验收或者合格报告；国土所GPS设备购置项目为对设备的购买，且其9台设备已经交付使用，此项得分为10分。

经济效益：本次评价7个项目的最终成果为资料汇集和设备购买，其最终的目的是为了有效的提高社会公众或者政府相关管理职能部门查询或者获取信息的方便程度和速度，在进行对比后发现，其实施项目后的效率明显高于未实施之前的操作方式，故此项得分为6分。

社会效益：通过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的多个项目实施，分别解决了其子项目在多个领域内的对应问题，依据有关部门的要求和实施方案，解决完善垫江县地下管网数据、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垫江县第三次土地调查、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分、国土所GPS设备购置等问题。例如其中的垫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能营造良好政治生态，贯彻和落实生态文明的思想，提高规划编制审批效率等；垫江县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能提高垫江县东部新区城市形象品质，利于打造垫江县“城市新高地、市民新家园”，塑造城市特色风貌方面起到积极作用等等。通过各项目的实施，方便了社会公众和有关管理部门对对应数据的采集和管控；由于部分项目尚未完成，

或者并未产生实际效益，总体来说扣1.49分；因此，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指标得分8.51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垫江县第三次土地调查、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分、国土所GPS设备购置该类5个项目不适用以调查问卷方式让公众参与，所以此5个项目社会公众满意度无法评估。据此为了解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项目的社会公众满意程度，以其中调查的两个项目平均评分指数评价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7个项目总体情况。项目组针对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做出评估两个项目向群众发放问卷38份，回收问卷36份，得出这两个项目的调查公众满意度为63.16%；根据相关评价指标，综合得分为4分。

长期影响情况：本次评价的7个项目数据更新后将持续发挥作用，在录入信息系统或者出具纸质成果后，需长期有效记录，并提供给社会使用，故此项得分为3分。

长效管理情况：本次评价项目均制定了数据更新的制度及措施得2分，落实数据持续更新工作经费得2分，落实数据持续更新的岗位或人员得1分，故此项得分为5分。

三、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项目进程滞后

部分项目存在进度滞后或者验收滞后的问题，未能按照方案或者合同的要求，按时完成项目。例如：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即不动产统一登记农房部分采购项目，合同的签订日期为2018年7月6日，规定的交货时间为合同签订日起一年以内，即交货时间最迟为2019年7月6日，实际最后交货时间为2019年10月22日。

建议项目完成的进度与方案或者合同匹配，实在存在客观原因无法按照方案或者合同执行的，需要进行原因分析，并在合理的情况下获得批准。

（二）项目质量控制不力，执行过程中出现信息不完整

部分项目存在记录或者需要保存资料不完整的情况，或者存在没有中标记录或者验收记录的情况。如：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项目没有提供要求完成期限的文件，也没有实际完成期限的文件。

建议执行过程中加强对分部或者其他执行部门的控制，做好控制记录，形成控制文件，方便对质量的监督和保证。

（三）缺少培训，对项目进程的控制不足

本次绩效评价所选取的7个项目均存在缺少培训和技能学习、记录缺失现象，没有做到对项目进程中的重点把控、新经验和技能的培训学习、相关进程的详细记录等。

建议坚强培训工作，在项目的实际进程中，通过技能或者知识的不断更新和掌握，提高使用项目结果的效益，同时做好相关记录，以便后续补充或者抽查。

（四）项目缺少验收记录

本次评价所涉及的7个项目中，部分项目并没有提供验收的记录，项目成果多为电子数据或者纸质文档，需要有专业判断，确认其符合最终的成果要求，应当进行专业验收。如：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项目、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即不动产统一登记农房部分采购项目并没有相对应验收记录。

建议加强验收工作的管理，各个项目应该有自己专有的验收记录和验收结果。

四、评价结论及应用建议

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绩效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86.10分。根据相关规定，其绩效评级为“良”。项目主管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组织、进度控制、文档记录等方面存在问题。建议垫江县预算绩效管理中心按照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渝财绩〔2019〕19号）和《重庆市市级预算安排与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结果挂钩办法》（渝府办发【2019】3号）的规定执行。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重庆开睿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重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

附件：

附件：重庆市垫江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技术性服务费技术性服务费7个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评分表			分值	1、2018年度垫江县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维护更新	2、东部新区重要详细城市设计	3、垫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4、第三次土地调查	5、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不动产登记	6、永丰农本区	7、国土所GPS设备购置	小计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11.9	174	204	378.25	805.35	9.7	15.03	1598.23	
项目决策 12分	立项的合理性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3	3	3	3	3	3	3	3	3.00	100.00%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2	2	2	2	2	2	2	2	2.00	100.00%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4	4	4	4	4	4	4	4	4.00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3	3	3	3	3	3	3.00	100.00%
项目管理 28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2	2	2	2	0.5	1	2	2	1.14	57.05%
		预算资金到位率	2	2	2	2	2	2	2	2	2.00	100.00%
		资金到位及时率	3	3	3	3	3	3	3	3	3.00	100.00%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3	3	3	3	3	3	3.00	100.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2	2	2	2	2	2	2.00	100.00%
		支出控制情况	2	2	2	2	2	2	2	2	2.00	100.00%
		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3	3	3	3	3	3	3	3	3.00	100.00%
项目实施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4	4	4	4	4	4	4	4	4.00	100.00%	

		项目实施过程的合规性	5	5	4	5	4	2	4	5	3.14	62.73%
		项目质量的可控性	2	1	1	1	1	0	1	1	0.50	24.80%
项目 绩效 60分	项目 产出	产出数量	8	8	8	8	8	8	8	8	8.00	100.00%
		产出时效	8	8	2	8	8	5	5	8	5.82	72.71%
		产出质量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00	100.00%
	项目 效果	经济效益	6	6	6	6	6	6	6	6	6.00	100.00%
		社会效益	10	10	10	10	8	8	8	10	8.51	85.07%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4	4	4	4	4	4	4	4.00	40.00%
	能力 建设 及可 持续 影响	长期影响情况	3	3	3	3	3	3	3	3	3.00	100.00%
长效管理情况		5	5	5	5	5	5	5	5	5.00	100.00%	
综合 得分			100	93	86	93	88.5	83	87	93	86.10	86.10%

附件 1： 2018 年度垫江县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维护及数据更新入库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12分	立项的合理性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立项资料是否齐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有项目立项申请、方案得 2 分，方案合理清晰可执行性高得 1 分；	3	3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有充分的依据或者需求。	有相关的政策文件依据得 2 分，否则扣 2 分；	2	2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设置了项目绩效目标得 2 分，绩效目标设置符合项实际情况得 2 分；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项目申报或执行中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得 3 分，；目标设置，但无法清晰界定，得 1.5 分；没有目标得 0 分。	3	3
项目管理 28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实际到位预算	预算执行率>95%，得 2 分，90%-95%得 1.5 分，80%-90%得 1 分，80%以下得 0.5 分；	2	2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计划到位，到位时效主要考察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资金到位率>95%，得 2 分，90%-95%得 1.5 分，80%-90%得 1 分，80%以下得 0.5 分；若资金未到位影响项目进度，本指标得 0.5 分；	2	2
		资金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及时率>95%，得 3 分，90%-95%得 2 分，80%-90%得 1 分，80%以下得 0 分；若资金未到位影响项目进度，本指标得 0 分；	3	3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有关制度规定	总分为3分，每发现1次未按照制度规定使用资金的情形扣0.5分，本指标最低得分0.5分；	3	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按规定建立了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	建立了相关制度得2分；制度完善符合单位实际情况得1分。每发现制度执行偏差1次扣0.5分；本指标最低得分0.5分；	2	2
	支出控制情况	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及成本差异情况	对项目支出实施专项核算，得1分；发票、进度审核、支付审批齐全得1分；	2	2
	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及项目进度付款得3分；未及时付款扣，发现资金挪用扣1分；发现发票、进度与付款金额不一致扣1分；发现付款资料不完整付款扣1分；	3	3
项目实施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建立了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每发现一项重要制度缺失扣0.5分；制度有效执行得2分，每发现一次制度执行偏差扣0.5分	4	4
	项目实施过程的合规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服务商选择、进度控制、费用结算、质量验收及档案是否符合规定。	服务商选择方式合规得1分；进度和质量控制科学，资料齐全得1分；费用结算依据充分并及时得1分；验收及时资料充分得1分；档案完整合规并及时归档得1分；每发现1次缺陷扣0.5分；	5	5
	项目质量的可控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对项目人员及相关单位或人员组织了适当的培训工作且资料完善得1分；项目单位人员对项目实施开展了必要的监督检查工作且记录完善得1分；	2	1

项目 绩效 60 分	项目 产出	产出数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较，用以分析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分析 2018 年度垫江县地下管线库综合维护和更新情况与计划维护量的比率，比率>95%，得 8 分；95%-90%，得 6 分；80%-90%，得 4 分；80%以下，得 2 分。	8	8
		产出时效	维护和更新数据时间是否合理，反映是否存在未能按时完成的现象	根据要求，各区县应分别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和 12 月 31 日之前，分两个批次，按时将地下管线更新数据汇交至市规划局。	8	8
		产出质量	数据处理工作需要质量有质量控制，并按照统一的技术标准和过程进行更新。	符合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维护的技术标准以及及时更新情况得 10 分，部分不符合得 7 分，完成没有记录或者不符合得 1 分。	10	10
	项目 效果	经济效益	成本节约率为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维护及数据更新后，其效率提高所表现出来的经济利益的节约。	成本节约率达到 10%以上得 6 分，8%-10%的 4 分；6%-8%得 2 分；6%以下得 1 分；	6	6
		社会效益	方便社会公众及相关管理部门快速掌控地下管线的数据；	查询和访问速度相较于之前节省时间达到 10%以上得 10 分，8%-10%的 8 分；6%-8%得 6 分；6%以下得 2 分；	1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调查问卷满意度>95%，得 10 分；95%-90%，得 8 分；80%-90%，得 6 分；80%以下，得 4 分，未到 60%，不得分。	10	4
	能力 建设 及可 持续 影响	长期影响 情况	数据更新后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能做到长期有效记录，并提供给社会使用，得 3 分；部分记录，同时提供给社会，得 2 分；不能记录，也不能提供给社会使用，的 0 分。	3	3
		长效管理 情况	维持项目发展所需要的制度建设及维护费用等落实情况	制定了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的长效运转的制度及措施得 2 分；落实工作经费得 2 分；落实人员得 1 分	5	5

综合得分		100	93
------	--	-----	----

附件 2: 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12分	立项的合理性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立项资料是否齐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有项目立项申请、方案得 2 分，方案合理清晰可执行性高得 1 分；	3	3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有充分的依据或者需求。	有相关的政策文件依据得 2 分，否则扣 2 分；	2	2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设置了项目绩效目标得 2 分，绩效目标设置符合项实际情况得 2 分；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项目申报或执行中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得 3 分，；目标设置，但无法清晰界定，得 1.5 分；没有目标得 0 分。	3	3
项目管理 28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实际到位预算	预算执行率>95%，得 2 分，90%-95%得 1.5 分，80%-90%得 1 分，80%以下得 0.5 分；	2	2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计划到位，到位时效主要考察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资金到位率>95%，得 2 分，90%-95%得 1.5 分，80%-90%得 1 分，80%以下得 0.5 分；若资金未到位影响项目进度，本指标得 0.5 分；	2	2

	资金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及时率>95%，得3分，90%-95%得2分，80%-90%得1分，80%以下得0分；若资金未到位影响项目进度，本指标得0分；	3	3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有关制度规定	总分为3分，每发现1次未按照制度规定使用资金的情形扣0.5分，本指标最低得分0.5分；	3	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按规定建立了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	建立了相关制度得2分；制度完善符合单位实际情况得1分。每发现制度执行偏差1次扣0.5分；本指标最低得分0.5分；	2	2
	支出控制情况	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及成本差异情况	对项目支出实施专项核算，得1分；发票、进度审核、支付审批齐全得1分；	2	2
	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及项目进度付款得3分；未及时付款扣，发现资金挪用扣1分；发现发票、进度与付款金额不一致扣1分；发现付款资料不完整付款扣1分；	3	3
项目实施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建立了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每发现一项重要制度缺失扣0.5分；制度有效执行得2分，每发现一次制度执行偏差扣0.5分	4	4
	项目实施过程的合规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服务商选择、进度控制、费用结算、质量验收及档案是否符合规定。	服务商选择方式合规得1分；进度和质量控制科学，资料齐全得1分；费用结算依据充分并及时得1分；验收及时资料充分得1分；档案完整合规并及时归档得1分；每发现1次缺陷扣0.5分；	5	4
	项目质量的可控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对项目人员及相关单位或人员组织了适当的培训工作且资料完善得1分；项目单位人员对项目实施开展了必要的监督检查工作且记录完善得1分；	2	1

项目 绩效 60 分	项目 产出	产出数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较，用以分析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分析垫江县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所形成图纸和数据对比计划的比率，比率>95%，得8分；95%-90%，得6分；80%-90%，得4分；80%以下，得2分。	8	8
		产出时效	维护和完成时间是否合理，反映是否存在未能按时完成的现象。	根据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整个项目的工作，并进行有效的交付，得8分；完成全部项目，但未交付或者验收，得5分；未完成，也没有交付验收，得2分；	8	2
		产出质量	详细城市设计工作需要质量控制，并按照统一的技术标准和过程进行更新。	符合垫江县东部新区重要地段详细城市设计的技术标准以及及时更新情况得10分，部分不符合得7分，完成没有记录或者不符合得1分。	10	10
	项目 效果	经济效益	成本节约率为完成东部新区重要地段的详细设计后，其效率提高所表现出来的经济利益的节约。	信息使用者利用信息后，时间成本节约率达到10%以上得6分，8%-10%的4分；6%-8%得2分；6%以下得1分；	6	6
		社会效益	方便社会公众及相关管理部门了解和掌握东部新区重要地段的具体情况、更新数据；	查询和访问速度相较于之前节省时间达到10%以上得10分，8%-10%的8分；6%-8%得6分；6%以下得2分；	1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调查问卷满意度>95%，得10分；95%-90%，得8分；80%-90%，得6分；80%以下，得4分，未到60%，不得分。	10	4
	能力 建设 及可 持续	长期影响情况	数据更新后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能做到长期有效记录，并提供给社会使用，得3分；部分记录，同时提供给社会，得2分；不能记录，也不能提供给社会使用，的0分。	3	3

	影响	长效管理情况	维持项目发展所需要的制度建设及维护费用等落实情况；	制定了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的长效运转的制度及措施得2分；落实工作经费得2分；落实人员得1分	5	5
综合得分					100	86

附件 3:

垫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12分	立项的合理性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立项资料是否齐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有项目立项申请、方案得2分，方案合理清晰可执行性高得1分；	3	3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有充分的依据或者需求。	有相关的政策文件依据得2分，否则扣2分；	2	2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设置了项目绩效目标得2分，绩效目标设置符合项实际情况得2分；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项目申报或执行中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得3分，；目标设置，但无法清晰界定，得1.5分；没有目标得0分。	3	3
项目管理 28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实际到位预算	预算执行率>95%，得2分，90%-95%得1.5分，80%-90%得1分，80%以下得0.5分；	2	2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计划到位，到位时效主要考察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资金到位率>95%，得2分，90%-95%得1.5分，80%-90%得1分，80%以下得0.5分；若资金未到位影响项目进度，本指标得0.5分；	2	2

	资金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及时率>95%，得3分，90%-95%得2分，80%-90%得1分，80%以下得0分；若资金未到位影响项目进度，本指标得0分；	3	3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有关制度规定	总分为3分，每发现1次未按照制度规定使用资金的情形扣0.5分，本指标最低得分0.5分；	3	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按规定建立了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	建立了相关制度得2分；制度完善符合单位实际情况得1分。每发现制度执行偏差1次扣0.5分；本指标最低得分0.5分；	2	2
	支出控制情况	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及成本差异情况	对项目支出实施专项核算，得1分；发票、进度审核、支付审批齐全得1分；	2	2
	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及项目进度付款得3分；未及时付款扣，发现资金挪用扣1分；发现发票、进度与付款金额不一致扣1分；发现付款资料不完整付款扣1分；	3	3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建立了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每发现一项重要制度缺失扣0.5分；制度有效执行得2分，每发现一次制度执行偏差扣0.5分	4	4
项目实施	项目实施过程的合规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服务商选择、进度控制、费用结算、质量验收及档案是否符合规定。	服务商选择方式合规得1分；进度和质量控制科学，资料齐全得1分；费用结算依据充分并及时得1分；验收及时资料充分得1分；档案完整合规并及时归档得1分；每发现1次缺陷扣0.5分；	5	5
	项目质量的可控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对项目人员及相关单位或人员组织了适当的培训工作且资料完善得1分；项目单位人员对项目实施开展了必要的监督检查工作且记	2	1

				录完善得 1 分；		
项目 绩效 60 分	项目 产出	产出数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较，用以分析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分析垫江县垫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完成情况与计划情况的比率，比率>95%，得 8 分；95%-90%，得 6 分；80%-90%，得 4 分；80%以下，得 2 分。	8	8
		产出时效	维护和完成时间是否合理，反映是否存在未能按时完成的现象。	根据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整个项目的工作，并进行有效的交付，得 8 分；完成全部项目，但未交付或者验收，得 5 分；未完成，也没有交付验收，得 2 分；	8	8
		产出质量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工作需要质量控制，并按照统一的技术标准和过程进行更新。	符合垫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技术标准以及及时更新情况得 10 分，部分不符合得 7 分，完成没有记录或者不符合得 1 分。	10	10
	项目 效果	经济效益	成本节约率为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后，其效率提高所表现出来的经济利益的节约。	信息使用者利用信息后，时间成本节约率达到 10%以上得 6 分，8%-10%的 4 分；6%-8%得 2 分；6%以下得 1 分；	6	6
		社会效益	方便社会公众及相关管理部门了解和掌握垫江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具体情况、更新数据；	查询和访问速度相较于之前节省时间达到 10%以上得 10 分，8%-10%的 8 分；6%-8%得 6 分；6%以下得 2 分；	1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调查问卷满意度>95%，得 10 分；95%-90%，得 8 分；80%-90%，得 6 分；80%以下，得 4 分，未到 60%，不得分。	10	4
	能力 建设 及可	长期影响 情况	数据更新后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能做到长期有效记录，并提供给社会使用，得 3 分；部分记录，同时提供给社会，得 2 分；不能记录，也不能提供给社会使用，的	3	3

	持续影响			0分。		
	长效管理情况	维持项目发展所需要的制度建设及维护费用等落实情况；		制定了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的长效运转的制度及措施得2分；落实工作经费得2分；落实人员得1分	5	5
综合得分					100	93

附件 4： 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即不动产统一登记农房部分采购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12分	立项的合理性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立项资料是否齐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有项目立项申请、方案得2分，方案合理清晰可执行性高得1分；	3	3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有充分的依据或者需求。	有相关的政策文件依据得2分，否则扣2分；	2	2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设置了项目绩效目标得2分，绩效目标设置符合项实际情况得2分；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项目申报或执行中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得3分，；目标设置，但无法清晰界定，得1.5分；没有目标得0分。	3	3
项目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实际到位预算	预算执行率>95%，得2分，90%-95%得1.5分，80%-90%得1分，80%以下得0.5分；	2	1

28分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计划到位，到位时效主要考察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资金到位率>95%，得2分，90%-95%得1.5分，80%-90%得1分，80%以下得0.5分；若资金未到位影响项目进度，本指标得0.5分；	2	2
	资金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及时率>95%，得3分，90%-95%得2分，80%-90%得1分，80%以下得0分；若资金未到位影响项目进度，本指标得0分；	3	3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有关制度规定	总分为3分，每发现1次未按照制度规定使用资金的情形扣0.5分，本指标最低得分0.5分；	3	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按规定建立了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	建立了相关制度得2分；制度完善符合单位实际情况得1分。每发现制度执行偏差1次扣0.5分；本指标最低得分0.5分；	2	2
	支出控制情况	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及体现成本差异情况；	对项目支出实施专项核算，得1分；发票、进度审核、支付审批齐全得1分；	2	2
	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及项目进度付款得3分；未及时付款扣，发现资金挪用扣1分；发现发票、进度与付款金额不一致扣1分；发现付款资料不完整付款扣1分；	3	3
项目实施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建立了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每发现一项重要制度缺失扣0.5分；制度有效执行得2分，每发现一次制度执行偏差扣0.5分	4	4
	项目实施过程的合规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服务商选择、进度控制、费用结算、质量验收及档案是否符合规定。	服务商选择方式合规得1分；进度和质量控制科学，资料齐全得1分；费用结算依据充分并及时得1分；验收及时资料充分得1分；档案完整合规并及时归档得1分；每发现1次缺陷扣0.5分；	5	2

		项目质量的可控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对项目人员及相关单位或人员组织了适当的培训且资料完善得1分；项目单位人员对项目实施开展了必要的监督检查工作且记录完善得1分；	2	0
项目 绩效 60分	项目 产出	产出数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较，用以分析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分析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完成情况与计划情况的比率，比率>95%，得8分；95%-90%，得6分；80%-90%，得4分；80%以下，得2分。	8	8
		产出时效	维护和完成时间是否合理，反映是否存在未能按时完成的现象。	根据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规定部分项目的工作，并进行有效的交付，得8分；完成全部项目，但未交付或者验收，得5分；未完成，也没有交付验收，得2分；	8	5
		产出质量	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需要有质量控制，并按照统一的技术标准和过程进行更新。	符合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标准以及及时更新情况得10分，部分不符合得7分，完成没有记录或者不符合得1分。	10	10
	项目 效果	经济效益	成本节约率为完成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后，其效率提高所表现出来的经济利益的节约。	信息使用者利用信息后，时间成本节约率达到10%以上得6分，8%-10%的4分；6%-8%得2分；6%以下得1分；	6	6
		社会效益	方便社会公众及相关管理部门了解和掌握垫江县农村宅基地上图建库的具体情况、更新数据；	查询和访问速度相较于之前节省时间达到10%以上得10分，8%-10%的8分；6%-8%得6分；6%以下得2分；	10	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调查问卷满意度>95%，得10分；95%-90%，得8分；80%-90%，得6分；80%以下，得4分，未到60%，不得分。	10	4
	能力 建设 及可	长期影响情况	数据更新后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能做到长期有效记录，并提供给社会使用，得3分；部分记录，同时提供给社会，得2分；不能记录，也不能提供给社会使用，的0分。	3	3

	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情况	维持项目发展所需要的制度建设及维护费用等落实情况；	制定了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的长效运转的制度及措施得 2 分；落实工作经费得 2 分；落实人员得 1 分	5	5
综合得分					100	83

附件 5: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12分	立项的合理性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立项资料是否齐全,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有项目立项申请、方案得 2 分, 方案合理清晰可执行性高得 1 分;	3	3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有充分的依据或者需求。	有相关的政策文件依据得 2 分, 否则扣 2 分;	2	2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设置了项目绩效目标得 2 分, 绩效目标设置符合项实际情况得 2 分;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项目申报或执行中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得 3 分, ; 目标设置, 但无法清晰界定, 得 1.5 分; 没有目标得 0 分。	3	3
项目管理 28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实际到位预算	预算执行率>95%, 得 2 分, 90%-95%得 1.5 分, 80%-90%得 1 分, 80%以下得 0.5 分;	2	2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计划到位, 到位时效主要考察资金是否及时到位, 若未及时到位, 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资金到位率>95%, 得 2 分, 90%-95%得 1.5 分, 80%-90%得 1 分, 80%以下得 0.5 分; 若资金未到位影响项目进度, 本指标得 0.5 分;	2	2
		资金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及时率>95%, 得 3 分, 90%-95%得 2 分, 80%-90%得 1 分, 80%以下得 0 分; 若资金未到位影响项目进度, 本指标得 0 分;	3	3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有关制度规定	总分为 3 分, 每发现 1 次未按照制度规定使用资金的情形扣 0.5 分, 本指标最低得分 0.5 分;	3	3

项目 绩效 60 分		财务管理制 度健全性	是否按规定建立了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内 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	建立了相关制度得 2 分；制度完善符合单位实 际情况得 1 分。每发现制度执行偏差 1 次扣 0.5 分；本指标最低得分 0.5 分；	2	2
		支出控制情 况	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及体现成本差异情 况；	对项目支出实施专项核算，得 1 分；发票、进 度审核、支付审批齐全得 1 分；	2	2
		财务监控的 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 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 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及项目进度付款得 3 分；未及 时付款扣，发现资金挪用扣 1 分；发现发票、进 度与付款金额不一致扣 1 分；发现付款资料不 完整付款扣 1 分；	3	3
	项目 实施	管理制度的 健全性及制 度执行的有 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 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 的保障情况；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 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 效执行情况。	建立了业务管理制度得 2 分，每发现一项重要 制度缺失扣 0.5 分；制度有效执行得 2 分，每 发现一次制度执行偏差扣 0.5 分	4	4
		项目实施过 程的合规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服务商选择、进度控制、费 用结算、质量验收及档案是否符合规定。	服务商选择方式合规得 1 分；进度和质量控制 科学，资料齐全得 1 分；费用结算依据充分并 及时得 1 分；验收及时资料充分得 1 分；档案 完整合规并及时归档得 1 分；每发现 1 次缺陷 扣 0.5 分；	5	4
		项目质量的 可控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 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 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对项目人员及相关单位或人员组织了适当的培 训工作且资料完善得 1 分；项目单位人员对项 目实施开展了必要的监督检查工作且记录完善 得 1 分；	2	1
	项目 产出	产出数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 较，用以分析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 度。	分析垫江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完成情 况与计划情况的比率，比率>95%，得 8 分；95%- 90%，得 6 分；80%-90%，得 4 分；80%以下， 得 2 分。	8	8

		产出时效	维护和完成时间是否合理，反映是否存在未能按时完成的现象。	根据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规定部分项目的工作，并进行有效的交付，得8分；完成全部项目，但未交付或者验收，得5分；未完成，也没有交付验收，得2分；	8	5
		产出质量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需要有质量控制，并按照统一的技术标准和过程进行更新。	符合垫江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标准以及及时更新情况得10分，部分不符合得7分，完成没有记录或者不符合得1分。	10	10
	项目效果	经济效益	成本节约率为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后，其效率提高所表现出来的经济利益的节约。	信息使用者利用信息后，时间成本节约率达到10%以上得6分，8%-10%的4分；6%-8%得2分；6%以下得1分；	6	6
		社会效益	方便社会公众及相关管理部门了解和掌握垫江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的具体情况、更新数据；	查询和访问速度相较于之前节省时间达到10%以上得10分，8%-10%的8分；6%-8%得6分；6%以下得2分；	10	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调查问卷满意度>95%，得10分；95%-90%，得8分；80%-90%，得6分；80%以下，得4分，未到60%，不得分。	10	4
	能力建设及可持续影响	长期影响情况	数据更新后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能做到长期有效记录，并提供给社会使用，得3分；部分记录，同时提供给社会，得2分；不能记录，也不能提供给社会使用，的0分。	3	3
		长效管理情况	维持项目发展所需要的制度建设及维护费用等落实情况；	制定了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的长效运转的制度及措施得2分；落实工作经费得2分；落实人员得1分	5	5
	综合得分					100

附件 6:

国土所 GPS 设备购置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12分	立项的合理性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立项资料是否齐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有项目立项申请、方案得2分，方案合理清晰可执行性高得1分；	3	3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有充分的依据或者需求。	有相关的政策文件依据得2分，否则扣2分；	2	2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设置了项目绩效目标得2分，绩效目标设置符合项实际情况得2分；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项目申报或执行中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得3分，；目标设置，但无法清晰界定，得1.5分；没有目标得0分。	3	3
项目管理 28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实际到位预算	预算执行率>95%，得2分，90%-95%得1.5分，80%-90%得1分，80%以下得0.5分；	2	2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计划到位，到位时效主要考察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资金到位率>95%，得2分，90%-95%得1.5分，80%-90%得1分，80%以下得0.5分；若资金未到位影响项目进度，本指标得0.5分；	2	2
		资金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及时率>95%，得3分，90%-95%得2分，80%-90%得1分，80%以下得0分；若资金未到位影响项目进度，本指标得0分；	3	3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有关制度规定	总分为3分，每发现1次未按照制度规定使用资金的情形扣0.5分，本指标最低得分0.5分；	3	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按规定建立了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	建立了相关制度得2分；制度完善符合单位实际情况得1分。每发现制度执行偏差1次扣0.5分；本指标最低得分0.5分；	2	2
		支出控制情况	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及体现成本差异情况；	对项目支出实施专项核算，得1分；发票、进度审核、支付审批齐全得1分；	2	2
		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及项目进度付款得3分；未及时付款扣，发现资金挪用扣1分；发现发票、进度与付款金额不一致扣1分；发现付款资料不完整付款扣1分；	3	3
	项目实施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建立了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每发现一项重要制度缺失扣0.5分；制度有效执行得2分，每发现一次制度执行偏差扣0.5分	4	4
		项目实施过程的合规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服务商选择、进度控制、费用结算、质量验收及档案是否符合规定。	服务商选择方式合规得1分；进度和质量控制科学，资料齐全得1分；费用结算依据充分并及时得1分；验收及时资料充分得1分；档案完整合规并及时归档得1分；每发现1次缺陷扣0.5分；	5	5
		项目质量的可控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对项目人员及相关单位或人员组织了适当的培训工作且资料完善得1分；项目单位人员对项目实施开展了必要的监督检查工作且记录完善得1分；	2	1
项目绩效60分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较，用以分析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分析垫江县国土所GPS设备购买完成情况与计划情况的比率，比率>95%，得8分；95%-90%，得6分；80%-90%，得4分；80%以下，得2分。	8	8

	产出时效	维护和完成时间是否合理，反映是否存在未能按时完成的现象。	根据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规定部分项目的工作，并进行有效的交付，得8分；完成全部项目，但未交付或者验收，得5分；未完成，也没有交付验收，得2分；	8	8	
		产出质量	国土所GPS设备购买需要有购置控制，并按照统一的技术标准和过程进行更新。	符合垫江县国土所GPS设备购买标准以及及时更新情况得10分，部分不符合得7分，完成没有记录或者不符合得1分。	10	10
	项目效果	经济效益	成本节约率为国土所GPS设备购买后，其效率提高所表现出来的经济利益的节约。	信息使用者利用信息后，时间成本节约率达到10%以上得6分，8%-10%的4分；6%-8%得2分；6%以下得1分；	6	6
		社会效益	国土所GPS设备购买可以使国土及宅基地测绘更加精准快速，同时能核实具体情况、进一步更新数据；	方便群众和有关部门查询和访问，相较于之前节省时间达到10%以上得10分，8%-10%的8分；6%-8%得6分；6%以下得2分；	1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调查问卷满意度>95%，得10分；95%-90%，得8分；80%-90%，得6分；80%以下，得4分，未到60%，不得分。	10	4
	能力建设及可持续影响	长期影响情况	数据更新后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能做到长期有效记录，并提供给社会使用，得3分；部分记录，同时提供给社会，得2分；不能记录，也不能提供给社会使用，的0分。	3	3
		长效管理情况	维持项目发展所需要的制度建设及维护费用等落实情况；	制定了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的长效运转的制度及措施得2分；落实工作经费得2分；落实人员得1分	5	5
	综合得分				100	93

附件 7:

第三次土地调查采购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12分	立项的合理性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立项资料是否齐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有项目立项申请、方案得2分，方案合理清晰可执行性高得1分；	3	3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有充分的依据或者需求。	有相关的政策文件依据得2分，否则扣2分；	2	2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设置了项目绩效目标得2分，绩效目标设置符合项实际情况得2分；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项目申报或执行中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得3分，；目标设置，但无法清晰界定，得1.5分；没有目标得0分。	3	3
项目管理 28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实际到位预算	预算执行率>95%，得2分，90%-95%得1.5分，80%-90%得1分，80%以下得0.5分；	2	0.5
		预算资金到位率	到位率=实际到位/计划到位，到位时效主要考察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资金到位率>95%，得2分，90%-95%得1.5分，80%-90%得1分，80%以下得0.5分；若资金未到位影响项目进度，本指标得0.5分；	2	2
		资金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及时率>95%，得3分，90%-95%得2分，80%-90%得1分，80%以下得0分；若资金未到位影响项目进度，本指标得0分；	3	3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有关制度规定	总分为3分，每发现1次未按照制度规定使用资金的情形扣0.5分，本指标最低得分0.5分；	3	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按规定建立了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	建立了相关制度得2分；制度完善符合单位实际情况得1分。每发现制度执行偏差1次扣0.5分；本指标最低得分0.5分；	2	2	
		支出控制情况	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及成本差异情况	对项目支出实施专项核算，得1分；发票、进度审核、支付审批齐全得1分；	2	2	
		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及项目进度付款得3分；未及时付款扣，发现资金挪用扣1分；发现发票、进度与付款金额不一致扣1分；发现付款资料不完整付款扣1分；	3	3	
	项目实施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建立了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每发现一项重要制度缺失扣0.5分；制度有效执行得2分，每发现一次制度执行偏差扣0.5分	4	4	
		项目实施过程的合规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服务商选择、进度控制、费用结算、质量验收及档案是否符合规定。	服务商选择方式合规得1分；进度和质量控制科学，资料齐全得1分；费用结算依据充分并及时得1分；验收及时资料充分得1分；档案完整合规并及时归档得1分；每发现1次缺陷扣0.5分；	5	4	
		项目质量的可控性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对项目人员及相关单位或人员组织了适当的培训工作且资料完善得1分；项目单位人员对项目实施开展了必要的监督检查工作且记录完善得1分；	2	1	
	项目绩效60分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较，用以分析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分析垫江县第三次土地调查的完成情况与计划情况的比率，比率>95%，得8分；95%-90%，得6分；80%-90%，得4分；80%以下，得2分。	8	8

	产出时效	维护和完成时间是否合理，反映是否存在未能按时完成的现象。	根据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规定部分项目的工作，并进行有效的交付，得8分；完成全部项目，但未交付或者验收，得5分；未完成，也没有交付验收，得2分；	8	8	
		产出质量	第三次土地调查工作需要质量控制，并按照统一的技术标准和过程进行更新。	符合垫江县第三次土地调查的技术标准以及及时更新情况得10分，部分不符合得7分，完成没有记录或者不符合得1分。	10	10
	项目效果	经济效益	成本节约率为完成垫江县第三次土地调查后，其效率提高所表现出来的经济利益的节约。	信息使用者利用信息后，时间成本节约率达到10%以上得6分，8%-10%的4分；6%-8%得2分；6%以下得1分；	6	6
		社会效益	方便社会公众及相关管理部门了解和掌握垫江县土地的具体情况、更新数据；	查询和访问速度相较于之前节省时间达到10%以上得10分，8%-10%的8分；6%-8%得6分；6%以下得2分；	10	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调查问卷满意度>95%，得10分；95%-90%，得8分；80%-90%，得6分；80%以下，得4分，未达到60%，不得分。	10	4
	能力建设及可持续影响	长期影响情况	数据更新后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能做到长期有效记录，并提供给社会使用，得3分；部分记录，同时提供给社会，得2分；不能记录，也不能提供给社会使用，的0分。	3	3
		长效管理情况	维持项目发展所需要的制度建设及维护费用等落实情况；	制定了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的长效运转的制度及措施得2分；落实工作经费得2分；落实人员得1分	5	5
	综合得分				100	88.5